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									
项目编码：	440307210701500008742		项目名称：	办公设备购置		绩效自评年度：	2024		
实施单位：	深圳市龙岗区文化馆		一级预算单位：	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（本级）		单位编码：	021002		
预算执行情况									
项目资金（元）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（%）	得分		
	年度资金总额	60000.00	60000.00	54562.11	10	90.94	9.09	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60000.00	60000.00	54562.11	—	—	—		
	上年结转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—	—		
	其他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—	—		
项目目标完成情况		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	* 实际完成情况			
	保证文化馆各部门在物质办公条件稳定的基础上完成各项业务工作，不因设备问题导致工作停滞或延迟，并且在各个项目之间按需分配，提高对人、财、物的利用率，促进职能工作效率的提高。					通过该项目的实施，采购办公家具种类4种，办公家具质量合格率100%，保证文化馆各部门在物质办公条件稳定的基础上完成各项业务工作，并提高了各办公室日常办公效率，工作人员满意度达到90%以上。			
年度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度量单位	* 实际完成值	* 权重	* 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年度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采购办公家具种类	4种		4种	15	15	
		质量指标	办公家具质量合格率	100%		质量合格率100%	15	15	
		时效指标	工作计划完成及时性	及时		及时	10	8	偏差原因：绩效指标设置不明确，无法有效约束绩效结果，扣2分；改进措施：梳理年度履职工作的要点，结合项目实际设置符合明确性要求的绩效指标，有效约束绩效结果。
		成本指标	项目成本金额	支出金额不高于预算金额		支出金额未高于预算金额	10	10	
	效益指标 (30分)	经济效益指标				不适用	0	0	
		社会效益指标	各办公室日常办公效率	提高		提高	30	30	
		生态效益指标				不适用	0	0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			不适用	0	0	
	满意度指标 (10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工作人员满意度	≥90%		工作人员满意度90%	10	10	
		其他满意度指标				不适用	0	0	
	总分						100	97.09	—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										
项目编码：	440307210701500009829		项目名称：		数字化文化馆建设		绩效自评年度：		2024	
实施单位：	深圳市龙岗区文化馆		一级预算单位：		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（本级）		单位编码：		021002	
预算执行情况										
项目资金（元）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	分值	执行率（%）	得分		
	年度资金总额	1320000.00	1320000.00	1089999.12		10	82.58	8.26	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1320000.00	1320000.00	1089999.12		—	—	—		
	上年结转资金	0.00	0.00	0.00		—	—	—		
	其他资金	0.00	0.00	0.00		—	—	—		
项目目标完成情况			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	* 实际完成情况				
	保障2024年“龙岗文体通”微信公众号和微信小程序系统维护及内容运行服务；完成全国文化馆评估定级考核数字化制作运营项目；完成2023年度数字化档案整理。					通过该项目的实施，保障2024年“龙岗文体通”微信公众号和微信小程序系统维护及内容运行服务；完成 数字化作品制作10个，运维微信公众号系统1个，运维微信小程序1个，加强数字化平台建设，扩大公共文化服务的覆盖面，市民群众满意度90%以上。				
年度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度量单位	* 实际完成值	* 权重	* 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	
年度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数字化作品制作数量	10个		10个	10	10		
		数量指标	运维微信公众号系统数量	1个		1个	10	10		
		数量指标	运维微信小程序数量	1个		1个	10	10		
		质量指标	系统运维合格率	100%		运维合格率100%	5	5		
		质量指标	数字化作品制作合格率	100%		制作合格率100%	5	5		
		时效指标	项目开展及时性	及时		及时	5	3	偏差原因：绩效指标设置不明确，无法有效约束绩效结果，扣2分；改进措施：梳理年度履职工作的要点，结合项目实际设置符合明确性要求的绩效指标，有效约束绩效结果。	
		成本指标	项目成本金额	支出金额不高于预算金额		支出金额未高于预算金额	5	5		
	效益指标 (30分)	经济效益指标				不适用	0	0		
		社会效益指标	加强数字化平台建设，扩大公共文化服务的覆盖面	良好		良好	30	30		
		生态效益指标				不适用	0	0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			不适用	0	0		
	满意度指标 (10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市民群众满意度	≥90%		市民群众满意度90%	10	10		
		其他满意度指标				不适用	0	0		
	总分						100	96.26	—	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									
项目编码：	440307210701500009952		项目名称：	文化培训活动		绩效自评年度：	2024		
实施单位：	深圳市龙岗区文化馆		一级预算单位：	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（本级）		单位编码：	021002		
预算执行情况									
项目资金（元）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（%）	得分		
	年度资金总额	2790000.00	2790000.00	2307844.22	10	82.72	8.27	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2790000.00	2790000.00	2307844.22	—	—	—		
	上年结转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—	—		
	其他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—	—		
项目目标完成情况		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	* 实际完成情况			
	“2024年计划投入课时量10000课时，其中“你点我送”公益艺术培训总馆课程、下企业、下社区项目为9000个课时，馆办文艺团体1000课时。为期一年的学期设计，保证了参训学员在系统的教学支持下，普及艺术知识，提高艺术素质与技能。					通过该项目的实施，保障参训学员在系统的教学支持下，开展公益艺术培训课10000课时，开展“共同感受文化的春天”公益艺术培训成果展演活动场次 2场，开展公益讲座20场，提升了基层群众文化艺术知识，提高艺术素养。受益人群满意度 达到90%以上。			
年度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度量单位	* 实际完成值	* 权重	* 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年度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开展公益艺术培训课时数	10000课时		10155课时	10	10	
		数量指标	开展“共同感受文化的春天”公益艺术培训成果展演场次	≥1场		2场	10	10	
		数量指标	开展公益讲座场次	15场		20场	10	10	根据群众诉求，增加部分讲座
		质量指标	项目完成率	100%		完成率100%	10	10	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及时性	及时		及时	5	3	偏差原因：绩效指标设置不明确，无法有效约束绩效结果，扣2分；改进措施：梳理年度履职工作的要点，结合项目实际设置符合明确性要求的绩效指标，有效约束绩效结果。
		成本指标	项目成本金额	支出金额不高于预算金额		支出金额未高于预算金额	5	5	
	效益指标 (30分)	经济效益指标				不适用	0	0	
		社会效益指标	提升基层群众文化艺术知识，提高艺术素养。	提升		提升	30	30	
		生态效益指标				不适用	0	0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			不适用	0	0	
	满意度指标 (10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人群满意度	≥90%		受益人群满意度 90%	10	10	
		其他满意度指标				不适用	0	0	
	总分					100	96.27	—	